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苗栗縣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	
收文單	
111. 5. 6	
文號NO:	93

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 承辦人：闕裕倫
 電話：(06)2991111#8380
 電子信箱：AM6056@mail.tainan.gov.tw

35056
 苗栗縣竹南鎮新南里新南街63號4樓之2

受文者：苗栗縣不動產開發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4日
 發文字號：府都更字第1110491829B號
 速別：普通件
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 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本府公開評選「臺南市北區仁愛段自強新村眷改土地都市更新事業」徵求都市更新事業實施者案第一次變更及補充公開評選文件公告，惠請協助刊登訊息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本府111年5月4日府都更字第1110491829A號公告辦理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（請協助刊登本府公報）、臺南市政府秘書處（請協助張貼公告）、臺南市各區公所（請協助張貼公告）、都市計畫技師相關公會、建築師相關公會、地政士相關公會、不動產開發商業相關公會、不動產仲介經紀相關公會、建設及開發相關公司、保險業相關公司及公會

副本：國防部政治作戰局、新見國際設計規劃顧問有限公司、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

市長黃偉哲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處、會、局主管決行

理事長沈林傑

網站公告
 秘書長黃文信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4日
發文字號：府都更字第1110491829A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開評選「臺南市北區仁愛段自強新村眷改土地都市更新事業」徵求都市更新事業實施者案第一次變更及補充公開評選文件公告。

依據：

- 一、依「都市更新事業實施者公開評選辦法」第3條及第4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依本府111年4月1日府都更字第1110434764A號公告續辦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案辦理第一次變更及補充公告。
- 二、公告詳情請查閱本府公告欄、本府 (<https://www.tainan.gov.tw>)、都市發展局網站 (<https://udweb.tainan.gov.tw>) 及內政部營建署都市更新入口網 (<https://twur.cpami.gov.tw>)。

市長黃偉哲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處、會、局主管決行